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  
區

承辦人：楊家瑋

電話：02-27256354/1999轉6354

傳真：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：edu\_rd.24@mail.taipei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0930862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1份 (11884208\_1093086221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知社團法人台北市教師會辦理「臺北市109學年度第1學  
期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中等以下各級教師教學品質計畫」  
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社團法人台北市教師會109年9月15日北市教師秘字第  
10910001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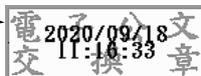
(一)辦理期程：109年9月至12月。

(二)參與對象：本市公私立中等以下各級學校之教師，核予  
教師公假參與。

三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該會王瑞貞教師，電話：02-  
25960780轉109，電子信箱：tta@tta.tp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社團法人台北市教師會



金華國中 1090918



\*PZAA1096006693\*